**特殊陈列协议**

**甲方： （经销商）**

**乙方： （终端店）**

**为做好产品陈列，提升产品销量从而提高双方经济效益，经友好协商，特制订本协议：**

**一、特殊陈列形式、位置、时间、品项、费用及陈列要求如下：**

**1、地堆**

1）地堆 个，陈列面积 ㎡；

2）特陈位置：□主通道 □卖场入口处 □收银台区 □其它

3）特陈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4）特陈品项：

5）费用约定（大写）：

6）陈列要求：

①、地堆面积最小以1㎡为标准（或以店内单个完整的花车为标准），小于1㎡地堆（或不是单个完

整的花车）视为常态陈列，不予付费；

②、地堆上陈列的品項必须在店内另有基础陈列，如无，则扣减该地堆费用50%。

**2、端架**

1）端架 个，均为独立的整组货架，每组货架 层；

2）特陈位置：□主通道 □卖场入口处 □收银台区 □其它

3）特陈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4）特陈品项：

5）费用约定（大写）：

6）陈列要求：

①、以整组端架为标准，半组端架视为常态陈列，不予付费；

②、端架上陈列的产品必须在店内另有基础陈列，如无，则扣减该端架费用50%。

**3、专架**

1）美为专架 个，均为整组货架，每组货架 层；

3）特陈位置：□主通道 □卖场入口处 □收银台区 □其它

4）特陈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建议签订年度协议）

5）特陈品项：

6）费用约定（大写）：

7）陈列要求：

①、必须为整组货架集中陈列美为产品，半组货架视为常态陈列，不予付费，严禁空置及竞品侵占；

②、应签订年度协议，常年保持

**4、立架：**

1）立架 个（非乙方原有货架，由甲方或美为公司投放终端用于产品特殊陈列的立着的架子）

2）特陈位置：□主通道 □卖场入口处 □收银台区 □其它

3）特陈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4）特陈品项：

5）费用约定（大写）：

6）陈列要求：

①、严禁竞品侵占或空置，应以陈列指定品项为主；

②、乙方需妥善保管甲方或美为公司投放终端用于产品特陈的立架，严禁丢失或人为损坏。

**5、其他陈列形式**

1）方式：

2）特陈位置：□主通道 □卖场入口处 □收银台区 □其它

3）特陈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建议签订年度协议）

4）特陈品项：

5）费用约定（大写）：

6）陈列要求：

**二、乙方特陈产品须严格遵守美为公司规定之零售价，特陈区产品均须有明显的价格标识，不得低于美为公司**

**管控零售价进行销售，否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全部特陈费用且乙方须即刻配合甲方在三日内完成零售价**

**上调动作，以确保美为公司之盘价稳定性。**

**三、销量约定：**

□无

□有 ，请填写具体金额（大写）：

**四、费用支付约定：**

1、费用支付方式：

2、费用支付时间：

**五、其他约定：**

1、对于特陈执行的状况，甲方将进行不定期的拍照检核，乙方应给予配合；

2、甲方有权限根据美为公司要求对陈列品项随时做出调整。

3、乙方要及时订货补货，保证特陈货物存量充足，整洁美观；

4、绝对禁止同类产品竞争品牌夹心陈列，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全部特陈费用；

5、乙方需妥善保管与甲方签订的《特殊陈列协议》，若甲方或美为公司人员需对签订的《特殊陈列协议》

内容进行确认时，乙方需配合出具店内留存的《特殊陈列协议》。

6、若乙方按《特殊陈列协议》执行且检验合格，则甲方须按《特殊陈列协议》规定在\_\_\_\_\_\_\_\_\_时间内支付乙方相关特陈费用，甲方不得拖欠乙方相关特陈费用。

**六、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共同遵守合同约定。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